

对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的再思考

作者：白凤民

文章来源 《石家庄师范专科学校学报》 2003年05期

能否积极地正确地贯彻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的治国方略,取决于对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的深刻理解,以德治国内涵包括施仁政、重道德教化、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德体系等方面的内容;依法治国的内涵,主要是指法律的权威至高无上,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,任何人必须依法办事。法治不是和德治相对立的概念,而是和人治相对立的概念。法治是政治文明,德治是精神文明。必须把德治划定在精神文明的范畴之内,才不会造成德治和法治的冲突。德治与法治各有其特殊性,不能相互替代,二者又具有统一性,因此具有结合的必要性和可能性。以德治国是目的,依法治国是实现

作者单位: 石家庄师范专科学校政法系 河北石家庄. 050801.

(2006-3-21 10:54:00 点击7)

[点击下载全文](#)

[关闭窗口](#)